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TA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8)

**可換股票據的建議修訂及  
發行新股份的特別授權**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

**澄清公告  
及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

茲提述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特此作以下修訂和澄清：股東特別大會不設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時段。用作決定有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的股東的身份的紀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為確保獲得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上述澄清不影響該通告及該通函所載其他資料。

代表董事會  
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袁紅兵  
謹啟

香港，2020年10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金樂先生(主席)、林財火先生及袁紅兵先生(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守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慶豪先生、高寒先生及麥天生先生。